

行政院謝院長
施政方針報告

立法院第6屆第1會期

中華民國94年2月25日

目 次

頁數

前言：共生和解，協商對話	1
壹、內政方面	5
貳、外交方面	7
參、國防方面	8
肆、財政金融方面	9
伍、教育方面	10
陸、科技發展方面	12
柒、文化建設方面	13
捌、法務方面	14
玖、經濟建設方面	15
拾、農業建設方面	17
拾壹、交通建設方面	19
拾貳、公共工程方面	20
拾參、原住民族事務方面	21
拾肆、客家事務方面	22

拾伍、蒙藏工作與僑務方面	23
拾陸、兩岸關係方面	23
拾柒、衛生醫療方面	24
拾捌、環境保護方面	24
拾玖、勞工方面	25
貳拾、一般政務方面	26
結語：團結台灣，共創新局	27

王院長、鍾副院長、各位委員：

長廷承 陳總統之任命，自今年 2 月 1 日起，擔任行政院院長職務，身負如此重責大任，長廷即深思如何在前輩先賢已奠定的良好基礎上，讓我們的國家更上層樓，再攀高峰。

綜觀我國現況，在 陳總統帶領及前任游內閣的努力下，我國競爭力在各項國際權威機構評比中，不斷往上提升，名列前茅。詳細檢視各項評比內容，台灣的經濟基礎是健全的，當前政府的財經政策大方向也是正確的。造成台灣投資報酬率降低、投資風險提高的因素，主要是政治面的因素，諸如政局不安、社會的信賴不足、兩岸關係緊張等。要處理這些政治問題，必須要有更寬宏的視野、更包容的格局、更多的民意基礎來完成。

共生和解，協商對話

基於這樣的體認，長廷相信台灣的國家生存發展，一定可以再往前邁進。因為所有生活在台灣這個島上的人，都是生命共同體，不同黨派族群沒有理由不能和平、合作來解決問題；更因我們有民主自由的共同價值理念，社會上不同意見，當然可以相互對話，尋求共識。

因此，長廷將遵照 陳總統在今年的元旦談話中「新內閣應該特別加強的是協商對話的功能」的指示，以共生和解為中心理念，以協商對話為溝通方式，在建立台灣主體性的基礎之上，追求並維護兩岸、社會及人心的安定。因此往後政府的施

政，除將加強行政立法的協商、朝野政黨的協商、以及與基層民眾的對話外，將特別著重民生的議題、弱勢的關懷、福利的照顧、社會治安的強化與改善等，以兼顧並落實社會的公平正義。

當然，政府的施政是延續的，過去為因應社經環境變遷所推動的各項建設及財經政策，都已經奠定了良好的基礎。但施政就像一個等邊三角形，經濟發展、社會公益與環境永續經營三者必須同時發展，才能給民眾一個安定健康的環境。

為達成上述目標，行政院將透過共生和解與協商對話的落實，以及台灣主體性的形塑，逐步地推動與實現。因此，行政院將今年的施政主軸定位為「健康台灣年」，政府施政將以「國民身心健康」、「環境永續健康」、「政府體質健康」、「經濟體制健康」、「社會互信健康」及「生活品質健康」六大面向為施政主軸，不僅是要讓人民休養生息、安居樂業，企業有穩定、安全的投資環境，更要提供一個新的穩定政局，讓人民活得喜樂、活得有希望。茲將上述六大健康施政面向之理念與要項摘述如下：

一、國民身心健康面向

將推展全民運動，提升國民健康體能；另將營造健康的校園環境，並將健康的理念落實於生活教育中，以建立國民身、心、靈健康意識，養成健康生活教育型態；此外，將全面檢討全民健保制度，確保服務品質及財務健全，使全民健保永續經

營，維護全民健康；並提高民眾健康自主管理，營造健康的生活。

二、環境永續健康面向

將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管制，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推展環境污染削減防治、垃圾分類及事業廢棄物全方位管理，以營造舒適之居住環境；加強治山防災，整合防洪排水功能，推動全流域聯合整體治理，並強化天然災害預報預警，以建構安全之生存空間；健全國土規劃體系，推動國土綜合開發及區域均衡發展，整合都市與非都市土地管理，建立生產、生活、生態三生環境並重的空間，以規劃並建構優質的國土管理與利用。

三、政府體質健康面向

將建立透明清廉政府，強力執行掃黑、肅貪及查賄工作，並擴大公民參與公共事務機制，落實政府資訊公開，以增進人民對政府信賴；另將持續積極推動政府改造，強化機關施政效能，精進政府人力資源管理策略，以建立顧客導向的政府服務；此外，將統籌分配財力資源，健全預算決策機制，並持續推動財政改革，健全國庫制度與管理，增進政府財務效能。

四、經濟體制健康面向

將推動台灣成為與國際接軌且具有競爭力的創新研發基地，革新稅制，建構具吸引力投資環境及企業經營友善環境，營造台灣國際營運樞紐地位，架構綿密國際經貿網絡，推動全球策略聯盟布局；另將強化金融監理，推動金融改革，維護金

融市場紀律，以營造有利經濟發展的金融環境。

五、社會互信健康面向

將致力改善社會治安，提升偵查效能，有效打擊電話詐騙等犯罪，持續加強檢肅竊盜，擴大犯罪預防宣導，強化反恐攻堅裝備，以保障人民最基本的安全需求；另將落實勞工退休金新制，強化勞工退休生活保障，推動勞工保險老年年金制度，保障勞工長期生活安全；此外，將落實敬老福利生活津貼、推動國民年金制度、落實社會救助措施、推動外籍配偶弱勢家庭子女福利服務、推動長期照顧服務建制，讓這些弱勢國民的基本生活、尊嚴和發展機會，都能受到充分保障。

六、生活品質健康面向

面對文化全球化的衝擊，政府將建立台灣文化的主體性，發展台灣文化多樣性與保存各類型文化資產，以建立國民文化意識，提升生活文化品質；整合相關部會資源，促進社區健全多元發展，建構台灣社會安定力量；另將提升觀光內涵，建構文化觀光休閒產業發展環境；此外，將推動生態與永續的公共建設，以創造台灣城鄉風貌，發展塑造生態城市意象。

基於上述的施政方向，長廷將與行政院「安定內閣」的所有團隊成員，奮力打拼，來追求政局的安定和兩岸的安定，以及社會的安定，更要提供人心的安定。謹以此理念和目標，擬定現階段施政方針，並將本院施政重點區分為內政、外交、國防、財政金融、教育、科技發展、文化建設、法務、經濟建

設、農業建設、交通建設、公共工程、原住民族事務、客家事務、蒙藏工作及僑務、兩岸關係、衛生醫療、環境保護、勞工、一般政務等方面，向 貴院提出報告如次：

壹、內政方面

- 一、推動跨區域合作，擴大地方自主，建立中央與地方夥伴關係；強化政治獻金管理，透明遊說活動，防止不當利益輸送，建構清明政治環境。
- 二、建立優質選舉環境，深化民主政治發展；健全選舉、公民投票法制，建立民主憲政宏規。
- 三、賡續推動建構宗教法制，保障宗教信仰自由；落實古蹟維護管理工作，推廣古蹟再利用，建立古蹟保存與城鄉發展相互為用之關係。
- 四、推動全面換發新式國民身分證；提升戶役政資訊系統服務效能；加強外籍與大陸配偶之照顧輔導，制定妥善之移民政策；研擬鼓勵生育措施，調整人口政策。
- 五、落實社會救助，協助低收入戶自立脫貧；加強老人、身心障礙者及婦女福利服務；推動國民年金制度，保障老人經濟安全；整合及建構長期照護體系；推動性別主流，增進婦女參與。
- 六、加強弱勢族群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落實弱勢兒童及少年之生活照顧及醫療扶助；辦理幼兒托育

及福利服務；加強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

七、完備行政區域調整機制；建立地政電子閘門，推動網路化地政服務；健全地價及土地徵收制度，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加強海域管理，維護領土主權。

八、健全國土規劃體系，妥善規劃土地資源；整合都市與非都市土地管理，建立生產、生活、生態三生環境並重的空間；健全海岸地區保護、開發及管理制度。

九、改造城鄉新風貌；推動都市更新；提升新市鎮開發效益；規劃推動整體住宅政策；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加強推動綠建築、市區道路景觀綠美化及人行道設施改善；推動寬頻管道建設；推動無障礙生活環境的設置及改善。

十、嚴密反恐機制，保障國內安全；優先填補警力，增加刑事警察配置，充實打擊犯罪能力；落實勤務執行，提高見警率；加強偵辦電話詐欺恐嚇犯罪；注重人民感受，落實治安社區化；精進路權執法，促進交通安全；強化警察風紀，提升警察清廉形象。

十一、健全災害防救體制，增進立體救災效率，強化災害防救效能；提升到醫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推動火災預防制度，落實危險物品管理。

十二、推動「國家海洋政策綱領」，規劃整體海洋策略，落實「繁榮、安全、生態的海洋國家」發展願景；推廣建立全民海洋意識與文化，形塑海洋生活意象。

- 十三、充實多元海岸巡護能量，淨化海域治安；提升領海及專屬經濟海域巡護密度，維護海上交通秩序；提升海域執法、海上災害防救及海洋環保效能，確保國家權益。
- 十四、構建完善的消費者保護網，創造安全與公平的消費環境；健全消費損害救濟機制，維護消費權益；加強消費者宣導教育，建立正確消費者保護理念。
- 十五、推動「台灣新社區六星計畫」，以產業發展、社福醫療、社區治安、人文教育、環境景觀、環保生態等六大功能為社區評量指標面向，整合政府相關部會資源，協助社區健全多元發展。

貳、外交方面

- 一、秉持獨立自主精神及平等互惠原則，全面拓展對外關係，維護國家主權與尊嚴；致力提升國家形象，強化國際地位，擴大國際活動空間，確保國家的生存與發展。
- 二、賡續推動我與邦交國發展援助與合作關係，提升合作層次，協助邦交國的經濟、社會發展；積極推動高層互訪，以鞏固邦誼。
- 三、積極加強並提升我與無邦交國家實質關係，推動與各國間各項交流與合作，俾與國際友邦建立自由、民主、人權、和平的「價值同盟」夥伴關係及「經濟共榮」之策略聯盟關係。

- 四、積極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亞太經濟合作(APEC)等國際組織；結合國際間友好國家及友我力量，推動參與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WHO)及其他功能性國際組織，以擴展我在國際社會的活動空間，並提升我國的國際地位。
- 五、協助國內非政府組織(NGO)參與國際活動、國際事務及建構處理國際事務能力；賡續爭取國際NGO在台成立分處或設立亞太總部，以提升我國際地位。
- 六、支持國際打擊恐怖主義行動，強化國際安全合作；推動國會外交、民主外交與人道援助等多元化外交，積極開展國際合作，爭取國際友誼。
- 七、善用國內外學界、智庫與其他非政府組織資源，激發民間參與外交事務，推廣全民外交。
- 八、提升領務服務品質，爭取改善國人申請外國簽證的待遇；賡續加強旅外國人急難救助服務。

參、國防方面

- 一、持續推動全民國防理念，綜合運用全民總體力量，建構以全民防衛動員體系為備援主軸的「國土安全網」。
- 二、積極貫徹「國防法制化」工作；落實推動「十年建軍規劃」工作，建構現代化、效率化、專業化的國防武力。
- 三、針對恐怖活動、超限戰及非線性作戰思維的可能威脅模式，加強國軍風險管理與危機處理機制功能。

- 四、持續檢討縮減管制區範圍，釋出軍事用地，兼顧國家建設與國防戰備需求能量。
- 五、持續役政改革，促進兵役公平性；擴大辦理志願役士兵招募工作，逐步落實兵役制度朝「募兵為主」的募、徵兵併行制。
- 六、落實國防資源釋商政策，積極推動軍民通用科技合作及軍工廠委託民間經營，創造國防與民生工業雙贏。
- 七、積極推動「部隊安全」、「官兵安家」、「軍眷安心」政策；輔導眷村(戶)遷購國(眷)宅，有效落實眷改工作。
- 八、持續精進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就業、就醫、就養及服務照顧等工作。

肆、財政金融方面

- 一、持續推動財政改革，追求財政收支平衡目標；落實開源節流措施，充裕中央施政與地方自治財源，協助改善地方財政，強化中央與地方制度化財政關係。
- 二、健全國庫制度與管理，提升政府財務效能；逐步統合公股管理業務，促進公營事業強化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提升經營績效，增進國庫權益。
- 三、強化國家資產經營管理一元化，提升國家資產整體運用效益；擴大辦理委託經營、改良利用，多元化釋出國有非公用土地，增進社會經濟發展。

- 四、落實稅制改革，合理調整租稅結構，擴大稅基，建構稅收穩定、課稅公平與效率的稅制；積極查緝遏阻逃漏稅，維護租稅公平。
- 五、持續簡化通關程序，落實貿易便捷化政策目標；配合自由貿易港區運作，強化保稅功能；加強國際關務合作，維護貿易安全。
- 六、強化金融監理工作，督導金融機構提升資產品質；強化金融安全網，落實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退出市場機制；強化金融檢查與場外監控機制，有效防制金融犯罪。
- 七、推動金融機構整併，鼓勵金融創新，提升金融業競爭力，發展我國成為區域金融服務中心。
- 八、採行妥適貨幣政策，維護物價與金融穩定；維持新台幣匯率動態穩定，促進外匯市場健全發展；掌握外資進出情況，確保市場安全。
- 九、健全證券期貨市場之發行、交易及結算制度，強化跨市場監理機能，維護交易安全與公平，保障投資人權益。
- 十、持續推動兩岸金融往來，發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成為台商資金調度中心。

伍、教育方面

- 一、追求世界級的研究與教學，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系所，鼓勵設置跨校研究中心，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推

動大學校際合作與整合，擬定階段性重點人才培育政策；
建立大學評鑑機制，提升高等教育品質。

- 二、鼓勵各校擴大招收外國學生，促進教育國際化；設置台灣獎學金，吸引優秀外國學生來台留學；增加公費留學名額，選送優秀人才出國留學。
- 三、推動最後一哩就業課程，鼓勵及協助技職學生取得技術士證；積極推動產學合作及國際合作交流，擴大辦理國內外技能競賽；輔導學校建立特色，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專業化發展。
- 四、推動高中職社區化，發展高中職教育特色，均衡城鄉高中職教育資源；研議延長國民教育年限方案，紓解學生升學壓力；推動高中、高職及五專前三年共同核心課程，建立適性發展的中小學教育。
- 五、協助師範校院轉型發展；建立師資培育的大學進退場機制，推動階段性縮減師資培育數量。
- 六、持續降低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人數及整建老舊校舍，改善校園環境；協助弱勢地區學校教育發展，加強外籍配偶子女接受國民教育相關輔導措施，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研編部編本教科書，提升教科書品質。
- 七、建構幼稚園與托兒所整合之可行模式，提供經濟弱勢之五歲幼兒充分的就學機會，以建立理想的幼兒教育環境。
- 八、建立非正規教育學習成就認證制度，銜接正規與非正規教

育；推動家庭教育及婚姻教育，發展新移民文化，促進在地國際文化交流；加強推動鄉土語言研究、整理、推廣工作及一般語文教育，增進多元文化傳承。

九、落實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的復學與輔導；積極推展性別平等、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營造尊重與包容、健康與和諧的學習環境，協助學生適性發展；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提供均衡教育資源。

十、加強辦理青年及婦女創業輔導，增進青年就業技能及工作經驗；建構青年公共參與平台，培養青年民主精神；促進青年國際參與，擴大青年志工參與。

十一、加強推動社區體育與海洋運動，擴增運動人口，落實全民運動推展；培訓運動人才，改善運動選手、教練獎勵制度；積極參與國際體育活動，爭取主辦國際運動競賽，增進國際及兩岸體育學術交流及合作。

陸、科技發展方面

一、有效運用科技研發經費，建立績效與預算分配機制；加強科技人才培育，擴大科技人才延攬，增強科技研發陣容。

二、在執行科技計畫時，將從綠色科技概念與永續發展面向來考量，提撥一定比例的經費供相關綠色科技研究。

三、強化跨領域尖端研究能力，以提升國際競爭力為目標，並訂定明確之績效指標。

- 四、落實科技研發成果，建構產業科技創新體系，改善研發環境，加強基礎研究，培育傑出研究團隊，強化國家實驗研究院功能。
- 五、活絡產學關係，追求卓越創新，以大學研發能量移轉產業為未來科技優先發展的重點。
- 六、加強科學工業園區營運與建設，發展北、中、南高科技產業聚落。
- 七、參與國際科技組織，加強國際科技合作研究，推動兩岸科技交流。
- 八、嚴格執行核能安全管制，確保核能電廠運轉安全與施工品質；落實輻射防護監測、管制與檢查，確保輻射源民生應用安全；嚴密執行放射性物料營運安全管制，積極督促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

柒、文化建設方面

- 一、建立台灣文化主體性，凝聚文化認同意識；豐富台灣文化特色與內涵，促進文化多元發展，族群和諧、包容與尊重。
- 二、整合全國文化設施，建構脈絡相連的文化生活圈，均衡城鄉文化發展；落實全民文化參與運動，實踐文化公民權。
- 三、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及政府行政機制社造化；輔導成立具特色、創意與永續經營能力之地方文化館，進行文化扎根工

作；推動文化資產守護及信託制度，保存並活化文化資產。

- 四、發展文化創意產業，活絡創意藝術、工藝及活動產業，輔導數位藝術創作；整備創意產業環境，建立及活化地方產業交流中心，設置創意文化園區成為文化創意產業平台、數位資訊窗口，創造資源整合之綜合效益。
- 五、加強推動建築藝術與公共藝術，建立策展機制，提升設計美學；豐富表演藝術環境，扶植優秀藝術團隊，推動「生活劇場」；建立公民美學論述基礎，激發民眾美學自覺，涵養審美取向，增進藝文消費人口。
- 六、加強文學、歷史、語言、閱讀及文化傳播推廣工作；推動台灣文學、文物、史料典藏，形成台灣文史國際研究中心。
- 七、蒐集調查全國藝文資源，建置國家文化資料庫，建立網路社群及公民文化，創造與分享文化資源。
- 八、推動無線調頻廣播頻譜重整，振興本土電影及電視產業，發展創意影音產業，建立優質視聽環境；奠定出版產業知識經濟基礎，健全經營環境，促進我國媒體文化產業國際化、數位化及本土化。

捌、法務方面

- 一、推動鄉鎮市調解及仲裁業務，疏減訟源，維護社會和諧；

加強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行政執行專責機關功能，提振公權力；加強個人資料保護，維護人格權免遭侵害；推動政府資訊公開法制化，保障人民知的權利。

- 二、持續強力掃黑、肅貪、查賄、反毒工作；積極執行防止破壞國土、防制經濟犯罪、防制電腦(網路)犯罪、查緝金融犯罪、保護智慧財產權、維護婦幼安全、反詐騙行動等治安工作。
- 三、督導地檢署依刑事訴訟法新制，貫徹實施檢察官專責全程到庭實行公訴、落實舉證責任；積極提升檢察功能，強力整頓司法風紀，提升檢察官形象；嚴守偵查不公開原則，審慎行使強制處分權。
- 四、加強人權保障，推動制定人權保障基本法；確保刑事訴訟程序被告及監獄收容人之人權；提升犯罪被害人訴訟權益，保障其訴訟參與權；確保證人之隱私權。
- 五、培養收容人實用謀生技能，提升其就業能力；廣泛結合社會資源，提升教化功能；公正客觀妥慎審查假釋，減少再犯發生；落實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
- 六、落實推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利益衝突迴避等陽光法案，健全機關防制貪瀆機制；建立廉能政府，增進人民對政府信賴。

玖、經濟建設方面

- 一、落實執行「新世紀第二期國家建設計畫(民國94至97年四年計畫暨民國104年展望)」，賡續推動「挑戰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及「新十大建設」，全面提升國家競爭力。
- 二、持續推動自由貿易港區之申設及營運，實現台灣成為全球運籌中心的目標；落實產學人才培育、延攬及運用策略，促進人力資源發展；積極推動國土復育，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 三、全面建構與國際接軌的創新研發體系，發展台灣成為國際創新研發基地；推動重點產業發展，建立運籌行銷能量，使台灣成為全球高附加價值產業生產、供應基地及運籌重鎮。
- 四、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推動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提升台灣產品形象，協助廠商拓展市場、布局全球。
- 五、建構完善基礎建設及經營環境，排除投資障礙，俾利企業根留台灣及吸引跨國企業來台投資；加強擴大對外招商，吸引僑外商來台投資；推動南向政策，積極協助企業分散投資風險及布局全球，提升產業競爭力。
- 六、營造優質中小企業發展環境，建構中小企業創業育成平台；加強中小企業融資保證業務，活化地方特色暨社區小企業發展，提高中小企業競爭力。
- 七、落實能源政策，推動能源事業自由化；研發及推廣再生能

源與能源新利用，增進能源多元化；推廣節能技術與設備，提倡節約能源，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八、落實大陸投資「積極開放、有效管理」政策，以達到深耕台灣、全球布局、互惠雙贏的目標；循序推動兩岸經貿發展，在WTO架構下增進兩岸經貿互動。

九、加強國營事業企業化經營，落實事業最適資產規模管理；推動國營事業民營化，落實公股股權管理。

十、加強河川排水環境改善及管理，整合防洪排水功能，維護河川生態機能；加強水資源多元化經營與保育，持續開發水資源，彈性水資源調配，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

十一、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加強國際智慧財產權資訊交流；推廣著作權授權及營業秘密保護，建構優質的智慧財產權保護環境。

十二、完備公平交易制度，建構公平競爭環境；查處事業妨害競爭行為，維護市場交易秩序。

拾、農業建設方面

一、建設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加速農業科技創新研發，健全農業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設置創育中心與技轉中心，促進農業技術商品化、產業化。

二、建立地區農業發展體系，整合農業資源與技術，加強農產品種改良、品質認證及品牌行銷，建構市場導向的產業價

值鏈，輔導農業企業化經營。

- 三、推動農糧產業轉型，調整稻米產業結構，設置良質米產銷專業區及優質供果園區，輔導有機農作栽培，開發農糧加工品，推廣藥食同源多樣化保健產品，兼顧糧食安全與農民收益。
- 四、推展資源管理型漁業，實施減船措施，建立產業新秩序；調整漁業勞動力結構，開發多元僱用管道；復育海洋資源與景觀，輔導漁港多元化利用；加強養殖漁業管理，提升產業競爭力。
- 五、建構畜禽產品現代化產銷體系，拓展高價值產品市場；加強牧場管理及污染防治，防制斃死畜禽流用，促進農業廢棄資源有效回收利用；建立動物保護志工制度，加強動物保護。
- 六、推動農業生產履歷制度，加強農漁畜產品產銷流程管理，強化藥物殘留監測與屠宰衛生檢查，建立產品衛生安全追溯系統，保障消費者權益。
- 七、加強動植物防疫，撲滅重大疫病蟲害，防制有害生物入侵，防範人畜共通疾病；嚴格執行農產品檢疫，強化疫病蟲害偵測、診斷與風險分析，維護農業生產環境安全及國人健康。
- 八、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擴大設置外銷專區及國外展售據點，開創出口商機；積極參與國際諮商談判，維護農民權

益，推動國際農業互利合作，拓展我農業發展空間。

九、營造鄉村新風貌，活化社區組織，強化鄉村生活照護體系，加強農家福利照顧；塑造地區產業文化特色，設置具國際水準之休閒農業區，活絡鄉村經濟。

十、輔導農民團體組織再造，強化營運體質；健全農業金融法制，改善農漁會信用部經營結構，降低逾放比，擴大辦理政策性專案農貸，落實全國農業金庫專業經營。

十一、推動現代化農田水利建設，和諧利用水土資源；加強治山防災，推動全流域聯合整體治理，強化土石流防災監測及山坡地資源保育，活化水土保持教育宣導，落實山坡地守護管理。

十二、推展平地及海岸造林，復育海島自然綠境；強化生態保育教育，維護本土生物多樣性；落實林地分級分區與管理，促進森林資源永續經營。

拾壹、交通建設方面

一、推動區域快鐵，辦理台鐵捷運化及興建都會區捷運，推動辦理台北都會區內湖、新莊、松山、蘆洲、信義、機場及環狀線、台中都會區綠線、高雄都會區紅橘線及臨港環線等捷運系統；推動高速鐵路及其站區聯外道路建設。

二、建構第三波高速路，辦理國道四號豐原大坑段及台中生活圈四號道路、國道六號南投段、國道八號銜接西濱公路、

東部國道蘇澳花蓮段、東西向快速公路八里五股段、台北縣特二號等道路。

- 三、建設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推動高雄港區聯外道路系統；建設台北港、設置自由貿易港區、擴大境外航運中心功能、建置航港資訊便捷化系統。
- 四、強化飛航安全、加強建立及執行飛安相關查核制度；提升民航場站服務水準及效能；推動桃園航空自由貿易港建設與營運；推動台北飛航情報區通訊、導航、監視與飛航管理建置系統；拓展國際航權，健全國際航網。
- 五、持續推動電信自由化、建立公平競爭環境；加速寬頻網路建設、籌辦電信技術中心；有效管理電信稀有資源、推動廣播電視數位化，加強推動國際電信交流合作。
- 六、推動中華郵政公司第二階段改制，提升經營效能及競爭力；有效運用郵政資金支援政府重大建設及民間投資計畫，增裕郵政營收。
- 七、開發新興旅遊線，打造高品質交通門戶設施與環境，建立完善旅遊住宿體系，改善國際化旅遊服務環境，加強推廣國際觀光宣傳，推動國際會議展覽產業，以推動達成觀光客倍增目標。

拾貳、公共工程方面

- 一、賡續推動統一發包暨集中採購及政府採購電子化工作，落

實專業專責及提升整體政府採購效能；強化行政部門採購稽核功能，建立公開、透明的政府採購環境。

- 二、促進政府採購制度化、現代化及國際化；提升工程產業國際競爭力，促進永續經營與發展。
- 三、擴大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建構優質促參投資環境；健全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機制，合理分配公共工程資源，提高公共建設執行效益。
- 四、推動生態工法及公共工程資源回收再利用，減省工程資源消耗，維護永續生活環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全面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 五、辦理公共工程技術鑑定及諮詢服務，協助解決爭議；處理政府採購及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爭議，以保障採購機關與廠商權益，並增進採購效率。

拾參、原住民族事務方面

- 一、推展原住民族自治，落實推動國家與原住民族「準國與國關係」及新的夥伴關係；建立與南島語系國家交流平台，促進國際合作交流。
- 二、建立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培育原住民族人才；健全原住民族視訊網路平台，縮減原住民地區數位落差；振興原住民族語言，重建部落歷史文化，促進民族多元文化發展。
- 三、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保障原住民工作權；充實原住民地

區衛生醫療資源，提升原住民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比率；落實原住民社會福利服務，推動原住民地區長期照顧政策。

- 四、發展原住民族特殊經濟產業、生態旅遊及觀光事業；完善原住民族融資體系，輔導原住民工商服務企業之發展；改善原住民地區部落基礎設施，提升原住民生活品質。
- 五、尊重原住民族自然主權，規劃原住民族土地及傳統領域土地；改善原住民族保留地管理制度，解決原住民族土地問題，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拾肆、客家事務方面

- 一、推動台灣南北客家文化園區設置計畫(北苗栗、南六堆)，以生態博物館概念發展，結合縣市、鄉鎮級客家文化(會)館，共組客家文化網絡。
- 二、推動客家庄環境再造，保存維護客家文化資產；發展客家地區推動特色文化加值產業，並輔導傳統產業創新，帶動地方經濟發展，提升社區生活品質創造在地就業機會。
- 三、賡續推動客家電視頻道，推展客家廣播多媒體傳播，培育客家傳播媒體專才，促進多元文化交流與互動。
- 四、擴大客家語言復甦工作，加速客語向下扎根；辦理客家社團發展與人才培育，傳承及創新客家文化。
- 五、促進族群文化國際交流，主導全球客家文化結盟，推動國際客家非政府組織網絡，逐步建設台灣為世界客家文化中心

心。

拾伍、蒙藏工作與僑務方面

- 一、擴展與蒙古及蒙藏族聚居地區交流合作，推動與大陸蒙藏地區文化、學術交流；加強聯繫海內外蒙藏社團。
- 二、擴大海外僑胞聯繫服務，加強培育僑社幹部，凝聚僑心、支持政府各項活動；鼓勵僑民參與公共事務，共策僑社永續發展。
- 三、推動海外華文教育，推展僑社多元文教活動；輔助海外華文傳媒，拓展我國國際能見度。
- 四、鼓勵華僑回國投資，協助國家經濟發展；強化僑商組織，凝聚僑商整體力量，擴展海外經貿力量。

拾陸、兩岸關係方面

- 一、以「和平與發展」為主軸，建構和平穩定的兩岸互動架構；建置兩岸交流新秩序，完善兩岸交流及人員往來管理機制。
- 二、在WTO架構下，持續推動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循序推動「直航」及「三通」相關協商工作，漸進擴大人貨交流。
- 三、增進兩岸資訊流通，整合政府與民間力量，積極提升兩岸文教交流品質及其均衡發展。
- 四、強化與港澳各界交流合作的深度與廣度，提升我駐港澳機

構整體效能，促進台港澳關係良性互動與發展。

拾柒、衛生醫療方面

- 一、改善全民健保體制及法規，加強全民參與機制，落實各項開源及節流措施，確保財務健全，追求永續；強化就醫平等措施，保障全民就醫權益。
- 二、營造健康生活，建立國人健康生活型態，提高自發性健康行為；建構多元化戒菸服務網絡與無菸環境；推動癌症防治，健全慢性病照護體系，提升民眾自我照護能力。
- 三、加強用藥與食品安全，改善餐飲文化；強化醫藥品查驗功能；健全管制藥品管理制度，落實保護醫藥消費者。
- 四、推動完善之防疫網，建立感染症醫療網，提升檢疫及檢驗品質；加強國際防疫合作。
- 五、推展全人醫療照護品質，提升緊急醫療服務；強化心理衛生管理，辦理自殺防治；發展多元長期照護服務網絡。
- 六、賡續推動醫藥衛生保健科技發展；建構醫藥衛生產業優勢環境，促進生物科技產業發展；提升衛生保健資訊服務品質。
- 七、推展國際衛生合作，積極參與國際衛生事務，推動我國加入世界衛生組織。

拾捌、環境保護方面

- 一、持續推動空氣污染排放收費制度及空氣污染總量管制，改善空氣品質；因應京都議定書生效，落實各項溫室氣體減量管制措施；加強推動空氣污染有害物質減量措施，鼓勵潔淨能源；加強噪音管制。
- 二、持續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工作，加強事業廢水、生活污水污染防治，以維護改善水庫、湖泊、河川水質；健全海洋污染防治，強化緊急應變體系。
- 三、以廢棄物「全分類、零廢棄」為政策，全面加強源頭管理；推動設置環境保護科技園區，提升環境保護科技，協助發展綠色產業。
- 四、加強環境用藥、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及其安全使用，執行毒性化學物質流布調查及排放減量，推動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體系，強化環境整潔及飲用水改善之管理措施。
- 五、檢討並改進環境影響評估制度，預防環境破壞；倡導環境保護標章及綠色消費。
- 六、健全公害糾紛處理機制，強化政府紓處、調處及裁決功能；研發推廣公害鑑定技術，提升鑑定調查效率，以消弭公害紛爭。
- 七、積極推動全國重金屬污染農地土壤改善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針對各污染場址持續進行污染範圍調查、環境影響評估、緊急應變及相關污染控制整治工作。

拾玖、勞工方面

- 一、提供便捷完善就業服務網絡及適性就業服務管道，推動就業促進措施，開拓就業機會。
- 二、建構職訓及就業服務整合系統，強化區域運籌功能，運用多元訓練模式，發揮產、學、訓合作效能，提升勞動競爭力。
- 三、適時檢討延攬外國專業人才及運用外籍勞動力政策，建構輔導機制，提升仲介品質，落實外勞管理。
- 四、加強工會自治自律；宣導勞資合作理念及企業內勞工參與；改進勞資爭議處理制度；執行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擴大推動國際勞動事務交流。
- 五、擴大推動事業單位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強化職業病預防；加強勞動檢查，降低職業災害發生。
- 六、賡續實施建購勞工住宅及修繕住宅補助政策；加強推動職工福利制度；鼓勵企業辦理勞工托兒福利服務工作；協助弱勢勞工及職業災害罹災勞工家庭生活重建。
- 七、建構非典型僱用型態勞動法制及工作平權環境；推動勞工退休金新制度，強化勞工退休生活保障。
- 八、推動勞工保險老年年金制度及規劃殘廢、遺屬年金制度；建構勞工保險基金管理制，提升基金運用收益。

貳拾、一般政務方面

- 一、賡續規劃行政院所屬機關功能與業務，推動組織改造法制

建制，彈性精簡行政組織，合理運用組織員額，強化機關施政效能。

- 二、建構政策知識庫，提升政府知識管理效能，綿密機關計畫審議機制，落實施政計畫滾進式檢討機制，建構績效評估體系，完備施政計畫管理制度，強化整體施政效能。
- 三、賡續推動政府資訊通信基礎建設應用發展，加強資訊安全管理，提供符合民眾需求之便捷網路申辦服務，強化公報發行作業，落實政府資訊公開。
- 四、統籌分配財力資源，審慎籌編預算，健全預算決策機制；賡續健全政府財政，檢討改進中央對地方的補助；落實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有效推動公共建設；加強預算執行的控管、分析及檢討，落實績效考核。
- 五、策勵精進人事制度，強化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鬆綁管制性人事法規，促進女性公務人員參與決策，督促各機關(構)學校依規定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
- 六、發展公務人力資源，型塑學習型政府，強化公務人員英語培訓，提升公務人員服務能力。

團結台灣，共創新局

長廷受 總統任命為行政院院長，並依憲法規定向 貴院負責，因此，行政院施政毫無疑問地需採取正確、有力的政策，以及劍及履及的行動，來確保絕大多數人民的利益與福祉。我們很清楚國家發展所面臨的諸多挑戰，而且深切地感受

到人民對國家安定的渴望，以及對政府推動大刀闊斧改革的強烈訴求。長廷及行政院全體同仁用心若鏡，必定安時而處順，全力以赴，以積極、創新的作為，深刻體現國民的各種期待。

由於這次的行政院內閣跟立法院國會是同步就位，長廷非常期盼這是一個共生合作的新局。我們期望在共生的前提下，表達具有台灣特色的健康概念，並與世界接軌，以健康的全方位發展趨勢，帶動整個國家社會的飛躍成長，展現幾何級數增加的力量，為台灣開創一個安定、繁榮的新局，這個新局會是台灣將來成為一個發展、美麗、偉大國家的基礎。我們將秉持有爭議的政策，絕不貿然實施的原則，與貴院共同協商溝通合作，也非常企盼貴院能夠繼續支持各項法案，俾利政府儘速展開各項改革工作。

最後，再次感謝貴院提供這個機會，讓長廷得以向貴院報告施政方針，若有思慮不周之處，請各位委員繼續鞭策及指教。在此祝貴院院務順利，各位委員身體健康，平安如意。謝謝各位！

行政院院長 謝長廷